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 A

公告编号：2023-033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并筹划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等因素，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具体如下：

（一）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2、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提交相关申请材料。

（二）本次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决定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系基于宏观经济环境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目前公司各项业务

经营正常，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三）本次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履行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因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本次终止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是基于宏观经济环境及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认真审慎研究所做出的最终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

二、公司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基于资本市场环境、公司融资周期及资金安排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拟调整再融资方式并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部门审批，能否通过审批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亦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或核准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